

IAG HOLDINGS LIMITED

迎宏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3)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該等公司較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具有更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迎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收益	3	16,500	20,744
銷售成本	6	<u>(14,587)</u>	<u>(16,318)</u>
毛利		1,913	4,426
其他收入	4	161	332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5	(155)	90
銷售及分銷費用	6	(286)	(212)
行政開支	6	<u>(4,533)</u>	<u>(4,975)</u>
經營虧損		(2,900)	(339)
財務成本		(148)	(199)
財務收入		<u>34</u>	<u>12</u>
財務成本淨額		<u>(114)</u>	<u>(187)</u>
除所得稅前虧損		(3,014)	(526)
所得稅開支	7	<u>(87)</u>	<u>(296)</u>
年度虧損		<u><u>(3,101)</u></u>	<u><u>(822)</u></u>
以下各項應佔的年度虧損及 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102)	(822)
非控股權益		<u>1</u>	<u>—</u>
		<u><u>(3,101)</u></u>	<u><u>(822)</u></u>
		坡仙	坡仙
本公司的權益持有人 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8	<u><u>(0.79)</u></u>	<u><u>(0.2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8	2,231
無形資產		70	81
投資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		864	785
預付款項	9	270	—
		<u>2,962</u>	<u>3,097</u>
流動資產			
存貨		1,250	1,75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3,968	6,185
合同資產	3(a)	63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11	1,209
		<u>12,260</u>	<u>9,148</u>
總資產		<u><u>15,222</u></u>	<u><u>12,245</u></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	689	—
股份溢價	10	8,885	—
資本儲備		3,118	3,118
累計虧損		(3,037)	(289)
		<u>9,655</u>	<u>2,829</u>
非控股權益		<u>(8)</u>	<u>(9)</u>
權益總額		<u><u>9,647</u></u>	<u><u>2,820</u></u>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96	390
撥備		1,427	1,4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7	147
		<u>1,670</u>	<u>1,96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719	3,363
借款		2,047	3,759
即期所得稅負債		139	339
		<u>3,905</u>	<u>7,461</u>
負債總額		<u>5,575</u>	<u>9,425</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5,222</u>	<u>12,245</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一次性醫療器械的注塑零部件及提供開模服務。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添運環球有限公司（「添運環球」）。本集團之控股股東為潘瑞河先生及黃鳳嬌女士（「控股股東」）。

根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九日完成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已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在聯交所GEM上市，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予擬備，猶如本集團於兩個呈報年度整段期間或自集團公司各自的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而非本公司根據重組成為控股公司日期）起一直存在。

除另有說明者外，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新加坡元（「千新加坡元」）計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2.1 呈列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要求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納以下準則及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益
-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 轉讓投資物業 –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及
- 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除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簡化過渡方法的影響載於附註2.2外，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或本集團之業績及財政狀況並無重大改變或影響。

(b)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對現有準則及詮釋的修訂已刊發，對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強制生效，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

準則	詳情	生效日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負補償的預付款特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僱員福利：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出售或投入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待釐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變動性質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因為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劃分已被刪除，此項準則將導致幾乎所有租賃由承租人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根據該新訂準則，資產(租賃項目的使用權)與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獲確認。唯一例外者為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影響

鑒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新租賃會計規則，本集團已於去年全年審查全部租賃安排。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5,358,000新加坡元。於該等承擔中，約120,000新加坡元與短期租賃有關，將繼續按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就剩餘租賃承擔而言，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使用權資產約4,645,000新加坡元，租賃負債4,645,000新加坡元（經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的預付或應計租賃款項調整）。由於將部分負債呈列為流動負債，故流動資產淨值將減少約1,254,000新加坡元。

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後業績淨值因採納新規則將減少約129,000新加坡元。

由於償還主要租賃負債項目將劃分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故經營現金流量將有所增加，而融資現金流量減少約1,054,000新加坡元。

本集團採納日期

本集團自強制採納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準則。本集團擬應用簡化過渡方法，而不會重列首次採用前之年度的比較款項。物業租賃使用權資產將於過渡時計量，猶如已一直應用新規則。所有其他使用權資產將於採用時按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經任何預付或應付租賃開支調整）。

沒有其他尚未生效且預計將於即期或未來報告期間對本集團或對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產生重要影響之準則。

2.2 會計政策變動

該附註闡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益」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本公司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追溯採納新準則，符合該準則允許的過渡條款。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資料未經重列，本公司已於期初累計虧損確認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通常無須重列比較資料。

下表呈列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各分項已確認的調整。調整按以下準則詳述。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如先前呈列 千新加坡元	採納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之影響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新加坡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3,097	—	3,097
流動資產			
存貨	1,754	(315)	1,4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185	—	6,185
合同資產	—	741	7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9	—	1,209
	<u>9,148</u>	<u>426</u>	<u>9,574</u>
資產總額	<u>12,245</u>	<u>426</u>	<u>12,671</u>
權益			
股本	—	—	—
資本儲備	3,118	—	3,118
累計虧損	(289)	354	65
	<u>2,829</u>	<u>354</u>	<u>3,183</u>
非控股權益	(9)	—	(9)
權益總額	<u>2,820</u>	<u>354</u>	<u>3,174</u>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如先前呈列 千新加坡元	採納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之影響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新加坡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90	—	390
撥備	1,427	—	1,4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7	—	147
	<u>1,964</u>	<u>—</u>	<u>1,96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363	—	3,363
借款	3,759	—	3,759
即期所得稅負債	339	72	411
	<u>7,461</u>	<u>72</u>	<u>7,533</u>
負債總額	<u>9,425</u>	<u>72</u>	<u>9,497</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2,245</u>	<u>426</u>	<u>12,671</u>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工具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之條文。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致會計政策變動。

(i) 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日)，本集團管理層評估應就本集團所持有的金融資產採用何種業務模式，並已將其金融工具分類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適當的類別。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所有類別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均具有相同的賬面值。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導致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及計量的任何變動。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受新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所規限。本集團須就該等貿易應收款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其減值方法。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但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規定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的預期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點分類。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簡化預期虧損方法並未導致貿易應收款項產生任何額外減值虧損。

於並無合理可收回預期時，撇銷貿易應收款項。並無合理可收回預期跡象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於參考對手方歷史違約率及當前財務狀況後，認為其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並未大幅增加。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釐定的減值撥備接近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益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益，導致會計政策變更。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性條文，採納的累計影響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期初累計虧損中確認，而比較數字尚未重列。

本集團銷售系列一次性醫療器械的注塑塑膠零部件及提供開模服務。銷售注塑塑膠零部件及提供開模服務乃根據與不同客戶的合約所載條款及條件於某一時間點或一段時間確認。本集團的生產及營運並未創造一項可被本集團用於替代用途之資產，相關收益是否於某一時間點或一段時間確認取決於本集團是否具有迄今為止已完成之履約部份獲得付款之可執行權利。

就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收益而言，於產品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就將於一段時間確認的收益而言，收益乃根據報告期末產生之實際成本佔預期將提供總成本的比例確認。

倘環境有變，則會修訂收益、成本或完工進度的估計。由此導致的估計收益或成本的任何上升或下降乃於管理層知悉引致作出修訂的環境所在的期間於損益內反映。

合同資產為實體有權收取該實體已轉移予客戶的商品或服務的代價。因此，本集團已確認於一段時間內已確認收益的合同資產。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執行董事已被確定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監控其業務分部的經營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決策。分部表現乃根據分部業績作出評估，分部業績在若干方面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列示的經營損益存在差異(如下所列)。本集團的可報告業務分部如下：

- (i) 組件；及
- (ii) 子組件部件。

分部溢利

分部溢利包括可直接計入某分部的項目，以及其他可合理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折舊及攤銷、銷售及分銷費用、行政開支、財務成本、財務收入、其他收入及所得稅開支。

分部資產及負債

由於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性質使然，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按各可報告分部監控總資產及負債的計量。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明細：

	組件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子組件部件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合計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分部收益	11,678	4,822	16,500
分部毛利／(毛損)	3,318	(1,405)	1,913
未分配開支：			
折舊			(287)
攤銷			(15)
財務成本			(148)
財務收入			34
其他			(4,511)
除所得稅前虧損			(3,014)
所得稅開支			(87)
年度虧損			(3,101)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	(282)	(117)	(399)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明細：

	組件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子組件部件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合計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分部收益	12,482	8,262	20,744
分部毛利	3,522	904	4,426
未分配開支：			
折舊			(421)
攤銷			(13)
財務成本			(199)
財務收入			12
其他			(4,331)
除所得稅前虧損			(526)
所得稅開支			(296)
年度虧損			(822)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	(266)	(126)	(392)
收益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商品銷售		15,888	19,903
提供工具服務		612	841
		16,500	20,744
收益確認的時間			
—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10,518	
— 於某一段時間內確認		5,982	
		16,500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附註2.2) 千新加坡元
(a) 合同資產			
— 商品銷售		631	741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政府補助	77	240
舊材料銷售	84	92
	<u>161</u>	<u>332</u>

5. 其他(虧損)/收益 – 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投資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的賬面值變動	79	49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34)	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20
	<u>(155)</u>	<u>90</u>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已出售存貨成本	7,829	9,759
僱員福利開支	5,204	4,8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86	813
無形資產攤銷	15	13
租金開支	1,450	1,463
招待	5	8
公用事業費	871	805
物業、廠房及設備維修及維護	622	474
保險	130	123
差旅費	144	102
印刷及文具	26	32
電話費	26	25
廣告	55	63
法律及專業費	480	264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24	202
– 非審計服務	9	—
郵遞及快遞費	4	3
銀行費用	23	32
上市開支	1,406	2,221
壞賬撇銷	9	—
其他	188	217
	<u>19,406</u>	<u>21,505</u>
呈列為以下各項：		
銷售成本	14,587	16,318
銷售及分銷費用	286	212
行政開支	4,533	4,975
	<u>19,406</u>	<u>21,505</u>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即期所得稅	—	283
過往財政年度撥備不足	87	13
	<u>87</u>	<u>13</u>
所得稅開支	<u>87</u>	<u>296</u>

8. 每股虧損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千新加坡元)	(3,102)	(82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395,068	3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坡仙)	(0.79)	(0.27)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非流動		
預付款項	<u>270</u>	<u>—</u>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	3,306	4,825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u>	<u>—</u>
	3,306	4,825
應收貨品及服務稅	5	55
預付款項	86	729
按金	564	564
其他	<u>7</u>	<u>12</u>
	<u>3,968</u>	<u>6,185</u>
	<u>4,238</u>	<u>6,185</u>

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授予30至60日的信貸期。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1至30日	1,505	1,838
31至60日	737	1,802
61至90日	901	1,112
90日以上	163	73
	<u>3,306</u>	<u>4,825</u>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撥備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預期虧損率乃分別基於各報告日期前24個月期間各自銷售的付款情況及本期間內出現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作出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識別其銷售商品的國家的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及失業率為最相關的因素，因此，乃基於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調整過往虧損率。

按此基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千新加坡元
預期虧損率	0%	0%
貿易應收款項總賬面值	3,306	4,825
虧損撥備	<u>—</u>	<u>—</u>

貿易應收款項在沒有合理收回預期時撇銷。沒有合理收回預期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以及未能支付合約款項而逾期超過90天。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減值損失列為經營溢利內的減值損失淨額。其後收回先前撇銷的金額會沖回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同一項目。

10. 股本及股份溢價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股本	689	—
股份溢價	8,885	—
	<u>9,574</u>	<u>—</u>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註冊成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及股份溢價的變動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千新加坡元
法定：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7,296	—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00	—	—
根據資本化股份發行的股份 (附註(a))	299,999,900	517	(517)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的新股份 (附註(b))	100,000,000	172	9,40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00,000,000</u>	<u>689</u>	<u>8,885</u>

- (a) 通過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九日的股東決議案及因根據建議發售本公司股份而發行新股份使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獲得進賬的前提下，本公司已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內2,999,999港元的進賬金額資本化，決議發行299,999,900股入賬列作繳足的額外股份（「資本化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已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內2,999,999港元的進賬金額資本化，向本公司控股股東發行入賬列作繳足的資本化股份。

- (b)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就上市而言，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股份發售」）以發售價0.65港元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為11,207,000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2,000計入股本賬，而9,402,000新加坡元則在扣除股份發行開支1,633,000新加坡元後，計入股份溢價賬。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 第三方	863	2,09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應計開支	455	1,082
— 其他	401	189
	<u>1,719</u>	<u>3,363</u>

(a)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1至30日	428	904
31至60日	317	696
61至90日	19	451
90日以上	99	41
	<u>863</u>	<u>2,092</u>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317	760
歐元	118	212
印尼盧比	28	3
瑞士法郎	69	115
美元	331	1,002
	<u>863</u>	<u>2,092</u>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2.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未建議支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自其註冊成立起，本公司概無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支付的1,350,000新加坡元股息為現時本集團旗下的公司宣派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股息。

13.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本集團對其一家供應商（「被告」）提起法律程序。於二零一五年一月，被告對本集團提起抗辯及反訴。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上述法律程序已於新加坡法院審理，且審理法官給出了對被告有利的判決，判給被告約127,000新加坡元。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及被告均已遞交上訴狀，而於上訴法庭進行聆訊的日期將釐定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四月十二日之間。

根據本公司法律顧問的意見，董事會認為，根據上訴情況估計本集團的潛在負債尚為時過早。因此，由於潛在負債無法可靠計量，故並無確認或然負債。

14. 重大收購與出售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附屬公司之收購或出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總部位於新加坡的合約製造商，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一次性醫療器械的注塑塑膠零部件及提供開模服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3.1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則為淨虧損約0.8百萬新加坡元。董事認為淨虧損乃主要由於a)收益減少約4.2百萬新加坡元；及b)毛利減少約2.5百萬新加坡元所致。二零一八年，不斷上升的貿易緊張局勢及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導致我們客戶的訂單減少。然而，董事認為本集團業務的商業及營運能力並無遭遇重大惡化。

前景

本集團短期內可能經歷客戶新產品／平台轉型以及全球貿易糾紛升級帶來的若干波動。本集團仍專注於維持卓越的營運並持續增強其製造產品開發能力。本集團亦專注於努力開發新客戶。憑藉其經驗及生產技術訣竅，本集團將持續努力並實現其業務策略。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20.7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4.2百萬新加坡元或20.5%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16.5百萬新加坡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一名客戶變更生產及出貨要求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16.3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1.7百萬新加坡元或10.6%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14.6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與收益減少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4.4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2.5百萬新加坡元或56.8%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1.9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21.3%降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11.6%，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產品組合的變動。

銷售及分銷費用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0.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1百萬新加坡元或34.9%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0.3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年內額外招聘三名銷售員工。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費用主要包括向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支付的薪資及福利費用、市場推廣及展覽費用以及廣告及招聘費用。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5.0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5百萬新加坡元或8.9%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4.5百萬新加坡元。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向我們行政部門員工支付的薪資及福利、董事酬金、租金及水電費、法律及專業費用、差旅及交通費用、折舊費用、攤銷費用、保險費用、上市開支以及其他(如維修及維護費用、招待費用、電話及銀行開支)。

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非經常性上市開支減少0.8百萬新加坡元，被主要與上市後持續責任有關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0.2百萬新加坡元以及董事酬金增加約0.3百萬新加坡元部分抵銷。

年度虧損

本集團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呈報淨虧損約3.1百萬新加坡元，而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則呈報淨虧損約0.8百萬新加坡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本集團透過內部產生的資金現金流及銀行借款為其業務撥資。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3.1倍(二零一七年：1.2倍)。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收到公開發售及以每股股份0.65港元的價格於聯交所GEM配售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所得款項淨額(「股份發售」)導致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增加所致。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即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與權益總額的比率)約為0.2倍(二零一七年：1.5倍)。該下降乃主要由於股份溢價及部分償還借款所致。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6.4百萬新加坡元及1.2百萬新加坡元，主要以新加坡元、美元及港元計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動用於銀行透支及信託收據的銀行信貸融資約3.3百萬新加坡元，其中約1.7百萬新加坡元尚未動用。約1.6百萬新加坡元以信託收據的形式動用。

本集團亦有融資租賃負債約0.2百萬新加坡元及銀行借款負債約0.4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的借款總額共約為2.1百萬新加坡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總額0.3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一七年：0.6百萬新加坡元)乃以與本公司為其一名主要管理人員投保的人壽保單有關的保險合約作抵押。

承擔

資本承擔

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訂約但尚未於財務報表內確認的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u>680</u>	<u>—</u>

本集團致力於購買一台高精度立式機，且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定金27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七年：無)。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自第三方租賃辦公物業及影印機。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有關辦公物業及影印機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1年以內	1,368	857
1年以上但5年以內	3,990	741
	<u>5,358</u>	<u>1,598</u>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確認作開支的辦公物業最低租賃付款約為1.5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1.5百萬新加坡元)。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上市開支)約為6.0百萬新加坡元。該等所得款項擬以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方式獲動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分析載列如下：

	自上市 日期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所得款項 淨額計劃用途 千新加坡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實際已動用 金額 千新加坡元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未用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千新加坡元	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千新加坡元
發展及加強有關微流控、液體硅橡 膠及無菌包裝的注塑業務	1,395	128	3,982	4,110
提高及擴大工具功能	650	270	380	650
僱用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	210	68	342	410
組建新技術部門	155	155	145	300
升級資訊技術系統	30	2	88	90
增加銷售及市場推廣服務	30	30	30	60
一般營運資金	330	330	—	330
	<u>2,800</u>	<u>983</u>	<u>4,967</u>	<u>5,950</u>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由於客戶向新產品轉型及客戶對無菌包裝需求的變動，本集團尚未全額動用計劃所得款項淨額發展及加強注塑業務及提高及擴大工具功能，導致延遲購買相關機器。此外，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的僱用延遲及資訊技術系統升級的實施導致為此目的的計劃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率降低。除該等變動外，董事並不知悉所得款項計劃用途的任何重大變動。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擁有131名僱員(二零一七年：133名)。以下為按職能劃分的僱員人數明細。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管理	14	11
財務	3	4
銷售及市場推廣	4	1
運營	48	62
質量保證	18	20
產品開發／工程	42	33
人力資源	2	2
	<u>131</u>	<u>133</u>

僱員根據彼等的工作範圍及職責獲得薪酬。本集團採取平權行動政策，該政策指導本集團全體僱員於本集團生活及工作的所有領域竭盡全力，以為員工創造和睦的工作環境。本集團亦向本集團所僱用的員工提供在職培訓並向本集團僱用逾一年的全職員工提供財務支持以參加職業發展課程。本集團向員工提供薪酬(包括工資及其他福利)。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員工成本總額為約5.2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4.7百萬新加坡元)。

重大投資

除於其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其他公司的任何重大股權投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業務成本主要以新加坡元計值。本集團因以新加坡元以外貨幣計值之購買而面臨外匯風險。造成該項風險之外幣主要為美元。兩個財務報告年度的外匯風險均不重大，概無動用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各自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擁有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有的／ 於其中擁有 權益的股份 數目 ⁽¹⁾	持股百分比
潘瑞河先生(「潘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 配偶權益 ⁽³⁾	300,000,000 (L)	75%
黃鳳嬌女士(「黃女士」)	配偶權益 ⁽³⁾	300,000,000 (L)	75%

附註：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本公司有關股份的好倉。
2. 添運環球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份由潘先生及黃女士分別合法及實益擁有87.9%及12.1%。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潘先生被視為於添運環球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300,000,000股股份中共同擁有權益。
3. 潘先生及黃女士為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潘先生被視為於黃女士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反之亦然。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擁有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有的／ 於其中擁有 權益的股份 數目 ⁽¹⁾	持股百分比
添運環球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²⁾	300,000,000 (L)	75%

附註：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本公司有關股份的好倉。
2. 添運環球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分別由潘先生及黃女士合法及實益擁有87.9%及12.1%。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潘先生被視為於添運環球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300,000,000股股份中共同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存在任何其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一向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其股東權益並提高企業價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GEM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除守則條文第A.2.1條外，自上市日期至本年度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守則的守則條文。

守則第A.2.1段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潘先生目前身兼兩職。考慮到潘先生自一九八一年以來一直營運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認為，潘先生是兩個職務的最佳人選，當前安排屬有利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的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期間已悉數遵守規定交易準則，且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發現任何不合規事件。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九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旨在透過令本公司可授出購股權以吸引、挽留及獎勵合資格人士及就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所作貢獻為彼等提供激勵或獎勵，以及促進有關人士為進一步增加本集團的利益作貢獻，從而增加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該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節。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競爭業務及利益衝突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以及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進行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的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司與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合規顧問」）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及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概無擁有有關本公司的任何權益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後續事項

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有關的任何重大事項引起董事的注意且需披露。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由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包括首尾兩天）因上述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有權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初步公告中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計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及5.29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C.3.3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訂明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建源先生、Tan Yew Bock先生、周文光先生及劉友專先生)組成。王建源先生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主要為就委任及解僱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資料並就財務申報提供意見以及監督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程序。

審計委員會已討論及審閱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且認為該等業績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代表董事會
迎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潘瑞河

新加坡，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潘瑞河先生及黃鳳嬌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鄭琨荃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文光先生、劉友專先生、王建源先生及TAN Yew Bock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登。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inzign.com刊登。